股票代碼：1307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第1季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通化街120號

電話：(07)371-2111

§目　　錄§

項目	頁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1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41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1～42	二六
(八) 抵押之資產	42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43～44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5、48～56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4～45、48～56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45～46、57	三十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5、54～56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46～47	三一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993,282 千元及 960,204 千元，皆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負債總額分別為 150,846 千元及 131,882 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3%及 2%；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淨利 8,810 千元及淨損 5,580 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4%及 3%，暨附註二八、二九及三十所揭露部分子公司有關資訊，係依據該等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佳玲　　會計師　陳珍麗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11 日

Member of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imited

三芳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5年3月31日（經核閱）金額	%	104年12月31日（經查核）金額	%	104年3月31日（經核閱）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4,016,089	28	$ 4,523,915	32	$ 3,641,446	26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八）	49,227	-	60,178	-	72,576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八及二五）	24,797	-	15,080	-	19,81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	1,355,342	9	1,007,012	7	1,347,871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八及二五）	489,207	3	393,226	3	509,057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五）	2,478	-	2,875	-	2,649	-
130X	存貨（附註九）	1,395,564	10	1,617,839	12	1,881,183	14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三）	70,259	1	56,876	-	108,72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	658,902	5	-	-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98,134	1	85,716	1	47,06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159,999	57	7,762,717	55	7,630,382	55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七）	57,162	1	65,454	1	81,76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二六）	5,888,898	41	5,976,652	43	5,743,882	42
1801	電腦軟體淨額	3,510	-	3,168	-	4,192	-
1805	商譽	35,759	-	35,759	-	35,75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514	-	60,534	-	62,616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二七）	34,295	-	35,017	-	118,33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0,457	-	28,556	-	26,033	-
1985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十三）	94,372	1	96,954	1	94,46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53	-	3,333	-	3,87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193,120	43	6,305,427	45	6,170,915	45
1XXX	資產總計	$ 14,353,119	100	$ 14,068,144	100	$ 13,801,297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5年3月31日（經核閱）金額	%	104年12月31日（經查核）金額	%	104年3月31日（經核閱）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六）	$ 1,110,000	8	$ 1,010,000	7	$ 940,000	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139,844	1	59,985	1	89,942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	-	-	-	1,87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692,797	5	718,009	5	723,973	5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824,561	6	875,147	6	753,063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8,473	1	88,570	1	68,679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四及二六）	662,750	4	636,167	5	399,467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1,534	-	50,470	-	67,72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579,959	25	3,438,348	25	3,044,728	2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六）	830,000	6	937,333	7	1,630,133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50,413	7	1,013,850	7	859,330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67,180	1	203,622	1	243,936	2
2645	存入保證金	8,017	-	8,114	-	7,88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055,610	14	2,162,919	15	2,741,286	20
2XXX	負債總計	5,635,569	39	5,601,267	40	5,786,014	42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3,862,312	27	3,862,312	28	3,749,817	27
3200	資本公積	137,866	1	137,866	1	137,866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57,343	7	1,057,343	7	960,367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04,790	4	504,790	4	504,790	4
3350	未分配盈餘	2,815,672	20	2,432,358	17	2,417,931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377,805	31	3,994,491	28	3,883,088	28
3400	其他權益	339,567	2	472,208	3	244,512	2
3XXX	權益總計	8,717,550	61	8,466,877	60	8,015,283	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4,353,119	100	$ 14,068,144	100	$ 13,801,29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5 月 11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孟經　　經理人：蔡光爵　　會計主管：王華興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金額	%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五）	$3,071,065	100	$2,971,58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十九）	2,168,969	71	2,163,111	73
5900	營業毛利	902,096	29	808,473	27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52,430	5	156,677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82,671	6	176,25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6,958	3	95,127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32,059	14	428,056	14
6900	營業淨利	470,037	15	380,417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8,424	-	6,18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919)	-	(27,240)	(1)
7050	財務成本	(8,159)	-	(10,64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654)	-	(31,691)	(1)
7900	稅前淨利	462,383	15	348,726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十）	79,069	3	64,319	2
8000	本期淨利	383,314	12	284,407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十八）	($ 102,445)	(3)	($ 73,435)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附註十八）	(6,127)	-	(3,16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十）	(24,069)	(1)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2,641)	(4)	(76,603)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0,673	8	$ 207,804	7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83,314		$ 284,40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50,673		$ 207,804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本	$ 0.99		$ 0.74	
9850	稀釋	$ 0.99		$ 0.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5月11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孟經 經理人：蔡光爵 會計主管：王華興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62,312	$ 137,866	$ 1,057,343	$ 504,790	$ 2,432,358	$ 461,241	$ 10,967	$ 8,466,877
D1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383,314	-	-	383,314
D3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八）	-	-	-	-	-	(126,514)	(6,127)	(132,641)
D5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383,314	(126,514)	(6,127)	250,673
Z1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3,862,312	$ 137,866	$ 1,057,343	$ 504,790	$ 2,815,672	$ 334,727	$ 4,840	$ 8,717,550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49,817	$ 137,866	$ 960,367	$ 504,790	$ 2,133,524	$ 304,366	$ 16,749	$ 7,807,479
D1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284,407	-	-	284,407
D3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八）	-	-	-	-	-	(73,435)	(3,168)	(76,603)
D5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4,407	(73,435)	(3,168)	207,804
Z1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3,749,817	$ 137,866	$ 960,367	$ 504,790	$ 2,417,931	$ 230,931	$ 13,581	$ 8,015,2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5 月 11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孟經　　經理人：蔡光爵　　會計主管：王華興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462,383	$ 348,72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8,574	168,202
A20200	攤銷費用	365	404
A20300	呆帳費用	1,045	2,666
A20900	財務成本	8,159	10,640
A21200	利息收入	(3,601)	(3,88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66	(122)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6,900)	-
A23700	存貨損失	10,523	421
A29900	其　他	880	(3,37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0,951	3,897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9,717)	16,696
A31150	應收帳款	(349,212)	(281,56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5,981)	(102,13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97	2
A31200	存　貨	211,752	(120,045)
A31230	預付款項	(13,437)	(3,52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418)	57,462
A32130	應付票據	-	1,876
A32150	應付帳款	(25,212)	83,04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0,339)	31,66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64	7,11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6,442)	(45,28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83,600	172,88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601	3,88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822)	(11,36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887)	(11,68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7,492	153,71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9,065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3,996)	($ 161,63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9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7,914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07)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658,902)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3,916)
B07300	預付租賃款增加	-	(4,25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6,626)	(169,50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0,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0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80,000	9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0,750)	(87,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728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2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9,250	(92,47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7,942)	(48,46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507,826)	(156,73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23,915	3,798,18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16,089	$3,641,4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5月11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孟經　經理人：蔡光爵　會計主管：王華興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62 年 6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 74 年 11 月獲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5 月 11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財務報告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儀」	2016年1月1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一)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二)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若屬第2／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將另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三) IFRIC 21「公課」

IFRIC 21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公課）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合併公司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四)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IAS 39或IFRS 9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之修正係釐清適用IFRS 13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五)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3、IFRS 13及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之修正係釐清IFRS 3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

清該例外範圍包括IAS 39或IFRS 9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IAS 40及IFRS 3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六)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七)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IFRS 15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八)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FRS 5 之修正規定，「待出售」與「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間之重分類，並非出售計畫或分配予業主計畫之變更，故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此外，「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不再符合待分配條件（亦不再符合待出售條件）時，應比照資產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

IAS 19 之修正闡明，於決定用以估計退職後福利折現率之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深度市場時，應以合併公司支付福利之相同貨幣計價之公司債市場評估，亦即應以貨幣層級（而非國家或區域層級）進行評估。

(九)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六。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請參閱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337	$ 17,307	$ 13,54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700,186	3,468,258	2,744,51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301,566	1,038,350	883,392
	$ 4,016,089	$ 4,523,915	$ 3,641,446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0.45～4.8	0.5～4.3	0.3～7.5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國內投資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1,263	$ 59,555	$ 63,637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5,899	5,899	18,124
	$ 57,162	$ 65,454	$ 81,761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 49,227	$ 60,178	$ 72,576
應收票據－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 24,797	$ 15,080	$ 19,819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1,369,544	$1,020,332	$1,361,947
減：備抵呆帳	14,202	13,320	14,076
	$1,355,342	$1,007,012	$1,347,87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 489,207	$ 393,226	$ 509,057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帳齡在授信期間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未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

(一)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未逾期	$1,701,406	$1,252,590	$1,709,519
1～90 天	150,765	150,222	159,734
91～180 天	4,537	4,187	1,751
181～360 天	677	4,571	-
361 天以上	1,366	1,988	-
合　計	$1,858,751	$1,413,558	$1,871,004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二) 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74	$11,946	$13,320
本期提列（迴轉）	(8)	1,053	1,045
淨兌換差額	-	(163)	(163)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1,366	$12,836	$14,202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1,514	$11,514
本期提列	-	2,666	2,666
淨兌換差額	-	(104)	(104)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	$14,076	$14,076

已個別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91～180 天	$ -	$ 8	$ -
181～360 天	-	36	-
361 天以上	1,366	1,330	-
合　計	$1,366	$1,374	$ -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九、存　　貨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原　料	$ 413,454	$ 484,162	$ 737,120
物　料	29,760	37,066	39,740
在製品	594,776	698,878	677,768
製成品	227,564	285,038	250,341
商品存貨	2,097	2,877	5,571
在途存貨	127,913	109,818	170,643
	$1,395,564	$1,617,839	$1,881,183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35,722 千元、126,318 千元及 63,374 千元，已列為各存貨項目成本之減項。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168,969 千元及 2,163,111 千元，其中包括：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存貨跌價損失	$10,523	$ 421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7,618)	(11,970)
	$ 2,905	($11,549)

十、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僅105年3月31日

	金額
原始到期日3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	$658,902
市場利率（%）	0.45～5

十一、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 3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3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三芳發展有限公司(三芳發展)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
	英屬維京群島三芳控股有限公司(三芳控股)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
	薩摩亞 Grand Capital Limited (GCL)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
	福裕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福裕先進）	化學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註
	貝達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貝達先進）	化學製品批發業務	100	100	100	註
	福控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福控精密）	化學材料製品製造業務	100	100	100	註
三芳發展	英屬維京群島三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三芳國際)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100	100	100	-
	Brave Business Holding Limited (BBH)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註
GCL	薩摩亞 Gran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GII)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100	100	100	-
	薩摩亞 Java Ocean Business Limited (JOB)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
三芳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 (MPL)	來料加工	100	100	100	-
MPL	東莞寶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東莞寶亮）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100	-	-	-
BBH	東莞福倉鞋材有限公司（東莞福倉）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100	100	100	註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說明
GII	San Fang Vietnam Corporation Limited（SFV）	來料加工	100	100	100	-
JOB	PT. San Fang Indonesia（PTS）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99.99	99.99	99.99	-
GII	PTS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0.01	0.01	0.01	-

註：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1,682,851	$ 2,776,635	$ 6,019,644	$ 1,991,927	$ 218,034	$12,689,091
增添	-	25,394	63,043	42,506	(5,950)	124,993
處分	-	-	-	(38,339)	-	(38,339)
淨兌換差額	(1,738)	(27,338)	(37,517)	(20,584)	(1,383)	(88,560)
105年3月31日餘額	$ 1,681,113	$ 2,774,691	$ 6,045,170	$ 1,975,510	$ 210,701	$12,687,185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1,182,441	$ 4,435,480	$ 1,094,518	$ -	$ 6,712,439
處分	-	-	-	(37,573)	-	(37,573)
折舊費用	-	31,346	92,420	44,808	-	168,574
淨兌換差額	-	(8,256)	(24,454)	(12,443)	-	(45,153)
105年3月31日餘額	$ -	$ 1,205,531	$ 4,503,446	$ 1,089,310	$ -	$ 6,798,287
104年12月31日及105年1月1日淨額	$ 1,682,851	$ 1,594,194	$ 1,584,164	$ 897,409	$ 218,034	$ 5,976,652
105年3月31日淨額	$ 1,681,113	$ 1,569,160	$ 1,541,724	$ 886,200	$ 210,701	$ 5,888,898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1,582,002	$ 2,595,688	$ 5,476,288	$ 1,730,890	$ 350,220	$11,735,088
增添	-	10,485	311,007	59,082	(179,525)	201,049
處分	-	-	(330)	(1,821)	-	(2,151)
淨兌換差額	(950)	(14,838)	(19,626)	(11,921)	(2,455)	(49,790)
104年3月31日餘額	$ 1,581,052	$ 2,591,335	$ 5,767,339	$ 1,776,230	$ 168,240	$11,884,196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1,049,763	$ 4,039,576	$ 906,516	$ -	$ 5,995,855
處分	-	-	(296)	(1,679)	-	(1,975)
折舊費用	-	29,745	88,458	49,999	-	168,202
淨兌換差額	-	(3,564)	(11,997)	(6,207)	-	(21,768)
104年3月31日餘額	$ -	$ 1,075,944	$ 4,115,741	$ 948,629	$ -	$ 6,140,314
104年3月31日淨額	$ 1,581,052	$ 1,515,391	$ 1,651,598	$ 827,601	$ 168,240	$ 5,743,882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增添數與現金流量表支付金額之調節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124,993	$201,049
預付設備款轉入	(722)	-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0,163	(38,897)
利息資本化	(438)	(51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133,996	$161,636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及辦公室之建築	30年至60年
工程系統及圍牆	15年至28年
其　他	5年至10年
機器設備	
壓花機、研磨機及熱煤鍋爐等	20年至30年
不織布機及其附屬設備	10年至19年
其　他	3年至9年
其他設備	
水池及油水分離設備	30年至50年
管路設備	20年至28年
其　他	1年至15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三、預付租賃款

	105年 3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3月31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2,766	$ 2,821	$ 2,690
非流動（帳列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94,372	96,954	94,467
	$97,138	$99,775	$97,157

係子公司SFV所在越南巴地頭頓省之土地與當地廠商簽約所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使用年限為48年（自92年至140年），取得價款為

美金 3,888 千元，另 104 年 3 月子公司 SFV 取得宿舍土地使用權，使用年限為 36 年（自 104 年至 140 年），取得價款為美金 135 千元。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810,000	$ 720,000	$ 590,000
無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300,000	290,000	350,000
	$1,110,000	$1,010,000	$ 940,000

上述借款利率如下：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0.96～1.212	1.02～1.17	1.04～1.21
無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0.9317～1.15	0.9828～1.212	1.1～1.238

(二) 應付短期票券

係尚未到期之應付商業本票明細如下：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105 年 3 月 31 日				
兆豐票券公司	$ 30,000	$ 40	$ 29,960	0.732
國際票券公司	40,000	54	39,946	0.732
合庫票券公司	30,000	46	29,954	0.832
中華票券公司	40,000	16	39,984	0.600
	$140,000	$ 156	$139,844	
104 年 12 月 31 日				
兆豐票券公司	$ 30,000	$ 7	$ 29,993	0.802
國際票券公司	30,000	8	29,992	0.902
	$ 60,000	$ 15	$ 59,985	
104 年 3 月 31 日				
兆豐票券公司	$ 30,000	$ 25	$ 29,975	0.852
國際票券公司	30,000	6	29,994	0.942
合庫票券公司	30,000	27	29,973	0.950
	$ 90,000	$ 58	$ 89,942	

(三) 長期借款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抵押借款	$ 792,750	$ 848,500	$ 1,079,000
無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700,000	725,000	950,600
	1,492,750	1,573,500	2,029,6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662,750	636,167	399,467
	$ 830,000	$ 937,333	$ 1,630,133

合併公司之借款包括：

	到期日及重大條款	年利率（%）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台灣銀行					
抵押借款	101 年 1 月至 106 年 1 月，自 103 年 7 月起，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6 期，每期還本 33,333 千元（105 年 1 月償還 34,000 千元）	1.385	$ 64,000	$ 98,000	$ 132,000
兆豐銀行					
抵押借款	102 年 9 月至 107 年 11 月，自 104 年 11 月起，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7 期，除第 1 期償還 80,000 千元外，其餘每期還本 70,000 千元(已於 104 年度提前償還 70,000 千元）	1.42	350,000	350,000	500,000
華南銀行					
抵押借款	100 年 5 月至 105 年 5 月，自 101 年 8 月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6 期，每期還本 18,750 千元	1.445	18,750	37,500	75,000
	99 年 1 月至 106 年 1 月，自 100 年 4 月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24 期，每期償還 3,000 千元，最後 1 期償還 1,000 千元	2	10,000	13,000	22,000
中國信託銀行					
抵押借款	100 年 7 月至 105 年 7 月，本金到期一次償還	1.42	250,000	250,000	250,000
	101 年 6 月至 105 年 7 月，本金到期一次償還	1.45	100,000	100,000	100,000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	已於 104 年 6 月到期	1.6083	-	-	25,000
遠東銀行					
信用借款	103 年 12 月至 106 年 12 月，本金到期一次償還	1.453	300,000	300,000	2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到期日及重大條款	年利率（%）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第一銀行					
信用借款	103年8月至108年8月，自106年2月起，每6個月為1期，共分6期，每期還本50,000千元	1.43	$ 300,000	$ 300,000	$ 200,000
合庫銀行					
信用借款	101年1月至106年1月，自102年7月起，每6個月為1期，共分8期，每期還本25,000千元	1.66	50,000	75,000	100,000
瑞穗銀行					
信用借款	已於104年度提前清償	1.589	-	-	375,600
台灣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2年10月至105年10月，本金到期一次償還	1.4849	50,000	50,000	50,000
銀行借款總額			$ 1,492,750	$ 1,573,500	$ 2,029,600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	$ -	$ 1,876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692,797	$718,009	$723,973

購買商品之賒帳期間為30至90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270,474	$399,235	$239,167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	100,313	79,313	90,572
應付設備款	20,268	30,431	70,174
應付佣金	61,932	68,012	51,970
應付進出口費	57,082	54,635	40,594
應付空氣污染及廢棄物處理	31,199	26,388	20,918
應付水電及燃料費	39,933	25,262	39,605
應付稅捐	35,854	29,276	20,360
應付休假給付	18,466	16,875	16,574

（接次頁）

（承前頁）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應付勞健保費	$ 12,997	$ 12,737	$ 11,259
其　　他	176,043	132,983	151,870
	$824,561	$875,147	$753,063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2,875 千元及 4,160 千元。

十八、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400,000	400,000	380,000
額定股本	$4,000,000	$4,000,000	$3,8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386,231	386,231	374,982
已發行股本	$3,862,312	$3,862,312	$3,749,817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04 年 6 月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12,495 千元轉增資發行 11,249 千股，是項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發行股票溢價	$135,000	$135,000	$135,000
處分資產增益	2,497	2,497	2,497
受贈資產	369	369	369
	$137,866	$137,866	$137,866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來自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除得彌補虧損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

本，惟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處分資產增益及受贈資產之資本公積僅得彌補累積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公司營運需要或依法令規定應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先提撥百分之三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五為員工紅利。前述提撥後加計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暨本期未分配盈餘調整數後之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財務規劃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就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加計本期可供分配盈餘之總數提撥百分之十以上分配之，但本期可分配盈餘全數提撥分派計算之股東紅利，每股低於 0.5 元時，得全數保留不予分派。提議分派之股東股息及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總數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低於 0.3 元（含）時得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依照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至少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 3 月經董事會擬議及 104 年 6 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10,158	$ 96,976		
現金股利	656,593	599,971	$ 1.7	$ 1.6
股票股利	115,869	112,495	0.3	0.3
	$882,620	$809,442	$ 2.0	$ 1.9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合併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借餘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907,793 千元及 287,340 千元，惟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是以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505,112 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嗣後因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致原提列原因消除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22 千元，是以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皆為 504,790 千元。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期初餘額	$461,241	$304,36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02,445)	(73,43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相關所得稅	(24,069)	-
期末餘額	$334,727	$230,931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10,967	$16,7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773	(3,16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6,900)	-
期末餘額	$ 4,840	$13,581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 3,601	$ 3,881
其　　他	4,823	2,308
	$ 8,424	$ 6,189

(二) 其他收益及損失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11,898)	($22,657)
處分不動產、廠房、設備利益（損失）	(766)	122
處分投資利益	6,900	-
其　　他	(2,155)	(4,705)
	($ 7,919)	($27,240)

(三) 財務成本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	$ 8,597	$11,156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438)	(516)
	$ 8,159	$10,640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資本化金額	$438	$516
利息資本化利率（%）	1.29～1.34	1.42～1.65

(四) 折舊及攤銷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8,574	$168,202
電腦軟體	365	404
合　　計	$168,939	$168,606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47,241	$142,739
營業費用	21,333	25,463
	$168,574	$168,202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365	$ 404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344,902	$363,793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4,081	11,763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2,875	4,160
	16,956	15,92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361,858	$379,716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31,450	$237,983
營業費用	130,408	141,733
	$361,858	$379,716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按 5%及 3%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減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之 5%及 3%估列員工紅利 12,969 千元及董監事酬勞 7,781 千元。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3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至 5%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員工酬勞 15,125 千元，係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3.16%估列；董監事酬勞 5,875 千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估列基礎。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及 104 年 6 月 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員工酬勞（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員工酬勞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以現金配發金額	$49,571	$29,743	$43,639	$28,183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49,571)	(29,743)	(43,639)	(28,183)
	$ -	$ -	$ -	$ -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86,887	$27,67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98,785)	(50,331)
淨損失	($11,898)	($22,657)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20,790	$18,065
以前年度之調整	-	2,219
	20,790	20,284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58,279	44,03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79,069	$64,319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費用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24,069	$ -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截至105年3月31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均屬87年度以後之盈餘。

	105年 3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3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43,507	$143,507	$144,780

本公司104年度預計及103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8.08%及7.98%。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以及國內子公司福裕先進、貝達先進及福控精密截至102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一) 本期淨利－歸屬本公司業主淨利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本期淨利	$383,314	$284,407

(二) 股數（千股）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股數	386,231	386,231
加：員工酬勞	1,868	1,54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股數	388,099	387,776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104年度辦理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是以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由0.76元分別減少為0.74元及0.73元。

二二、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子公司三芳國際與關係人－英屬維京群島 Giant Tramp Limited（GTL）簽訂使用權協議，承租其位於中國大陸廣東省東莞市黃江鎮裕元工業區寶亮廠之土地使用權及廠房，租期至106年6月底止，租金係參考市場行情決定，期間屆滿後，三芳國際有優先向GTL繼續承租之權利。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 3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3月31日
一 年 內	$ 44,348	$ 45,229	$ 32,34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1,087	22,615	64,692
	$ 55,435	$ 67,844	$ 97,038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最低租賃給付	$11,417	$10,859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年3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為權益投資)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51,263	$ -	$ -	$51,263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	$ -	$ 5,899	$ 5,899
合　計	$51,263	$ -	$ 5,899	$57,162
104 年 12 月 31 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為權益投資)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59,555	$ -	$ -	$59,555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	5,899	5,899
合　計	$59,555	$ -	$ 5,899	$65,454
104 年 3 月 31 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為權益投資)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63,637	$ -	$ -	$63,637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	18,124	18,124
合　計	$63,637	$ -	$18,124	$81,761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衡量無公開報價股票之公允價值時，公允價值之決定係管理階層參考淨值評估。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6,616,499	$ 6,030,842	$ 5,619,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7,162	65,454	81,761
金　融　負　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4,267,969	4,244,755	4,546,341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短期借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以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查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印尼盾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1%，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益之影響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美金	$17,439	$12,247
人民幣	457	1,843
印尼盾	4,109	40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698,829	$3,466,642	$2,744,513
金融負債	1,592,750	1,673,500	2,029,600

另合併公司評估持有之固定利率定期存款及短期借款，其公允價值風險並不重大。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5,265 千元及減少／增加 1,787 千元，主因為合併公司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及借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價值分別變動增加／減少 572 千元及 818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交易，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估。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象信用評估，並透過每年交易對象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重要流動性來源之一。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637,000 千元、2,817,000 千元及 2,677,000 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利率推估。

	6 個月內	6個月至1年	1 年以上	合計
105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516,319	$ 1,039	$ -	$1,517,358
浮動利率工具	592,751	185,213	840,171	1,618,135
固定利率工具	1,151,478	-	-	1,151,478
	$3,260,548	$ 186,252	$ 840,171	$4,286,971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592,761	$ 395	$ -	$1,593,156
浮動利率工具	114,112	642,226	952,002	1,708,340
固定利率工具	971,715	-	-	971,715
	$2,678,588	$ 642,621	$ 952,002	$4,273,211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3月31日	6 個 月 內	6個月至1年	1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478,791	$ 121	$ -	$1,478,912
浮動利率工具	178,620	247,426	1,657,531	2,083,577
固定利率工具	1,031,498	-	-	1,031,498
	$2,688,909	$ 247,547	$1,657,531	$4,593,987

二五、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銷　貨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子公司	$631,431	$644,251

合併公司105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銷貨予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票據及款項餘額如下：

	105年 3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3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子公司			
應收票據	$ 24,797	$ 15,080	$ 19,819
應收帳款	489,207	393,226	509,057
其他應收款	-	209	-
	$514,004	$408,515	$528,876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05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15,452	$17,324
退職後福利	88	93
	$15,540	$17,417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 營業租賃：與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其聯屬公司營業租賃內容詳附註二二。

二六、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5年 3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1,476,862	$1,476,862	$1,476,862
房屋及建築	231,490	235,324	248,771
	$1,708,352	$1,712,186	$1,725,633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一) 合併公司為購置原料等而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如下：

	105年 3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3月31日
美　金	$ -	$ 52	$ 2
日　圓	47,526	34,584	29,694

(二) 本公司未認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購置合約承諾如下：

	105年 3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0,870	$130,458	$503,295

104年3月31日包含購置土地、建物合約如下：

本公司於102年7月10日與非關係人簽訂購買座落於台中市西屯區惠民段之不動產合約，供作台中營業處使用，合約總價款157,730千元，截至104年3月31日止，已支付價款65,350千元，列入預付設備款。該項不動產於104年已完工啟用並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帳面金額千元／匯率：元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105年3月31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金	$ 64,894	32.185	(美金：新台幣)	$ 2,088,624
美金	166	6.49415	(美金：人民幣)	5,342
人民幣	38,973	0.15398	(人民幣：美金)	193,152
印尼盾	179,847,631	0.00008	(印尼盾：美金)	437,030
越南盾	21,964,650	0.00004	(越南盾：美金)	28,993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金	9,806	32.185	(美金：新台幣)	315,607
美金	1,072	6.49415	(美金：人民幣)	34,486
人民幣	29,744	0.15398	(人民幣：美金)	147,410
印尼盾	10,753,421	0.00008	(印尼盾：美金)	26,131
越南盾	23,997,863	0.00004	(越南盾：美金)	31,677
104年12月31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金	64,234	32.825	(美金：新台幣)	2,108,489
美金	459	6.59401	(美金：人民幣)	15,059
人民幣	46,203	0.15165	(人民幣：美金)	229,999
印尼盾	229,195,887	0.00007	(印尼盾：美金)	556,946
越南盾	20,918,332	0.00004	(越南盾：美金)	29,495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金	9,889	32.825	(美金：新台幣)	324,606
美金	1,332	6.59401	(美金：人民幣)	43,730
人民幣	27,569	0.15165	(人民幣：美金)	137,238
印尼盾	16,150,429	0.00007	(印尼盾：美金)	39,246
越南盾	31,886,516	0.00004	(越南盾：美金)	44,960
104年3月31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金	63,620	31.3	(美金：新台幣)	1,991,310
美金	767	6.2301	(美金：人民幣)	24,002
人民幣	69,906	0.16051	(人民幣：美金)	351,208
印尼盾	16,644,009	0.00008	(印尼盾：美金)	40,362
越南盾	19,939,256	0.00004	(越南盾：美金)	28,015
港幣	7,720	0.12895	(港幣：美金)	31,158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金	$ 23,172	31.3	（美金：新台幣）	$ 725,287
美　金	2,087	6.2301	（美金：人民幣）	65,326
人民幣	33,225	0.16051	（人民幣：美金）	166,923
印尼盾	15,000,231	0.00008	（印尼盾：美金）	36,376
越南盾	31,065,459	0.00004	（越南盾：美金）	43,634
港　幣	1,027	0.12895	（港幣：美金）	4,145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人民幣及印尼盾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美　金	33.143	（美金：新台幣）	$ 20,855
人民幣	5.0331	（人民幣：新台幣）	(409)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32,344)
			($ 11,898)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美　金	31.523	（美金：新台幣）	($ 4,121)
人民幣	5.0321	（人民幣：新台幣）	(829)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17,707)
			($ 22,657)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二)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進貨		應付帳款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東莞福倉	$10,186	1	$ 159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銷貨		應收帳款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東莞福倉	$53,735	4	$23,896	3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未加計利益為東莞福倉代購原物料為 29,913 千元，105 年 3 月底對東莞福倉之其他應收款金額為 7,699 千元。

三十、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合併公司係以地區及提供產品或勞務種類作為辨認營運部門因素。合併公司之營運部門如下，其中(一)～(四)為應報導部門：

(一) 三芳化學－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二) 三芳國際暨子公司 MPL 及東莞寶亮（三芳國際）。

(三) GII 及子公司 SFV（GII）。

(四) JOB 及子公司 PTS（PTS）。

(五) BBH 及子公司東莞福倉。

上列(二)～(五)主要經營 PU 合成革及人造革之生產、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之生產加工。

(六) 福控精密及貝達先進。

(七) 福裕先進。

上列(六)～(七)主要經營化學製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八) 三芳發展、三芳控股及 GCL－主要從事控股及投資業務。

部門收入與營業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暨資產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三芳化學	三芳國際	GII	PTS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640,154	$ 511,423	$ 1,199,059	$ 571,521	$ 148,908	$ -	$ 3,071,065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從屬公司之收入	715,131	12,195	250,281	10,099	57,917	(1,045,623)	-
收入合計	$ 1,355,285	$ 523,618	$ 1,449,340	$ 581,620	$ 206,825	($ 1,045,623)	$ 3,071,065
部門利益	$ 61,204	$ 8,349	$ 286,261	$ 4,770	$ 40,857	$ 68,596	$ 470,037
其他收入							8,424
其他收益及損失							(7,919)
財務成本							(8,15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62,383
所得稅費用							(79,069)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 383,314

（接次頁）

（承前頁）

	三芳化學	三芳國際	GII	PTS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計
可辨認資產	$ 6,033,194	$ 2,097,046	$ 3,944,486	$ 1,960,690	$ 1,684,362	($ 1,423,821)	$ 14,295,9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7,162
資產合計							$ 14,353,119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624,013	$ 571,609	$ 1,095,554	$ 560,749	$ 119,659	$ -	$ 2,971,584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從屬公司之收入	857,757	37,953	230,448	23,127	59,421	(1,208,706)	-
收入合計	$ 1,481,770	$ 609,562	$ 1,326,002	$ 583,876	$ 179,080	($ 1,208,706)	$ 2,971,584
部門利益	$ 71,173	$ 50,777	$ 158,990	$ 2,631	$ 28,561	$ 68,285	$ 380,417
其他收入							6,189
其他收益及損失							(27,240)
財務成本							(10,64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48,726
所得稅費用							(64,319)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 284,407
可辨認資產	$ 6,321,605	$ 2,187,912	$ 3,388,652	$ 1,950,947	$ 1,337,751	($ 1,467,331)	$ 13,719,5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1,761
資產合計							$ 13,801,297

部門利益係指各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各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另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的目的；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註3)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1	三芳發展	GCL	長期應收款	是	$ 289,665 (USD 9,000 千元)	$ 289,665 (USD 9,000 千元)	$ 289,665 (USD 9,000 千元)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資金	$ -	-	$ -	$ 2,852,861	$ 2,852,861
2	GII	SFV	長期應收款	是	1,029,920 (USD 32,000 千元)	1,029,920 (USD 32,000 千元)	868,995 (USD 27,000 千元)	5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資金	-	-	-	3,499,741	3,499,741

註 1：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因業務往來而貸與者，以不超過最近 1 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業務往來交易總額，因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而貸與者，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註 2： 資金貸與總限額：為不超過各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註 3： 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三芳化學公司	福控精密	子公司	$386,231	$ 50,000	$ 50,000	$ 40,000	$ -	0.57	$ 1,931,156	Y	-	-
		福裕先進	子公司	386,231	30,000	30,000	-	-	0.34	1,931,156	Y	-	-

註 1： 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實收資本額×10%。

註 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實收資本額×50%。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或單位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三芳化學公司	股票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14,264	$ 5,914	-	$ 5,914	
	亞昕國際開發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63,449	31,468	0.52	31,468	
	力宇創業投資公司	本公司為力宇創業投資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54,895	5,899	4.76	5,899	
	願景創業投資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502	-	5.41	-	
					$43,281		$43,281	
三芳控股	煙台萬華超纖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0	$ -	8	$ -	
	秦皇島福勝化學制革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0.38	-	
					$ -		$ -	
福裕先進	亞昕國際開發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10,297	$13,881	0.24	$13,881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重大與關係人進、銷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三芳化學工業公司	三芳國際	子公司	銷貨	($202,976)	(15)	月結 30～45 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 天	$ 69,962	9	註 1
	GII	子公司	銷貨	(288,136)	(21)	月結 30～90 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 天	118,081	15	註 1
	PTS	子公司	銷貨	(162,563)	(12)	月結 30～120 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120 天	199,511	26	註 1
三芳國際	三芳化學工業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43,298	70	月結 30～60 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 天	(92,957)	(31)	註 1 及註 2
	裕元（集團）	母公司法人董事之聯屬公司	銷貨	(129,021)	(25)	月結 30～6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114,110	34	
GII	三芳化學工業公司	母公司	進貨	443,303	63	月結 30～120 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 天	(235,816)	(50)	註 1 及註 2
	PTS	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90,946)	(13)	月結 30～120 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120 天	33,215	4	註 1
	裕元（集團）	母公司法人董事之聯屬公司	銷貨	(219,300)	(15)	月結 30～6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142,219	18	
MPL	三芳國際	母公司	加工收入	(112,482)	(100)	月結 30 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30,287	99	註 1
PTS	三芳化學工業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14,273	50	月結 30～120 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120 天	(493,877)	(82)	註 1 及註 2
	裕元（集團）	母公司法人董事之聯屬公司	銷貨	(136,461)	(23)	月結 30～6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144,642	37	
SFV	GII	母公司	加工收入	(196,338)	(100)	月結 30 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84,607	100	註 1

註 1： 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2： 含未加計利益之代購料。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重大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三芳化學工業公司	GII	子公司	$ 235,816 (註 1 及註 4)	1.22	$ -	-	$235,816	$ -
	PTS	子公司	493,877 (註 2 及註 4)	0.32	-	-	138,502	-
三芳發展	GCL	母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應收款 289,665 (註 4)	-	-	-	-	-
三芳國際	裕元（集團）	母公司法人董事之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114,110	1.20	-	-	12,831	-
GII	SFV	母公司之子公司	952,461 (註 3 及註 4)	-	-	-	71,612	-
	裕元（集團）	母公司法人董事之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142,219	1.84	-	-	67,770	-
PTS	裕元（集團）	母公司法人董事之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144,642	0.97	-	-	86,817	-

註 1： 包含應收帳款 118,081 千元及其他應收款 117,735 千元。

註 2： 包含應收帳款 199,511 千元及其他應收款 294,366 千元。

註 3： 包含長期應收款 868,995 千元及其他應收款 83,466 千元。

註 4： 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為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1）	備註
三芳化學工業公司	三芳發展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事業	$ 687,435	$ 687,435	20,000,000	100	$ 2,805,363	$ 34,098	$ 35,201	註 2
	GCL	Samoa	投資事業	656,053	656,053	19,750,000	100	4,529,727	309,851	310,598	註 2
	三芳控股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事業	20,150	20,150	604,113	100	11,048	(286)	(286)	註 2
	福控精密	桃園縣龍潭鄉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	300,000	250,000	30,000,000	100	175,225	(2,179)	(2,179)	註 2
	福裕先進	台南市	化學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76,985	76,985	7,698,545	100	98,914	11,146	11,146	註 2
	貝達先進	桃園縣龍潭鄉	化學製品批發業務	30,000	30,000	3,000,000	100	38,078	(425)	(425)	註 2
三芳發展	三芳國際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USD 25,200,010	USD 25,200,010	25,200,010	100	1,708,867	44,334	44,334	註 2
	BBH	香港	投資事業	USD 17,000,000	USD 17,000,000	17,000,000	100	494,785	2,234	2,234	註 2
BBH	東莞福倉	大陸東莞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USD 16,000,000	USD 16,000,000	-	100	462,929	1,958	1,958	註 2
三芳國際	MPL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來料加工	USD 673	USD 673	1	100	150,459	2,475	2,475	註 2
MPL	東莞寶亮	大陸東莞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USD 5,515,896	-	-	100	161,171	(7,703)	(7,703)	註 2
GCL	GII	Samoa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USD 20,200,000	USD 20,200,000	20,200,000	100	3,499,741	283,600	283,600	註 2
	JOB	Samoa	投資事業	USD 36,497,500	USD 36,497,500	36,497,500	100	1,350,645	20,659	20,659	註 2
JOB	PTS	印尼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USD 34,997,500	USD 34,997,500	34,997,500	99.99	1,137,369	22,733	22,733	註 2
GII	SFV	越南巴地頭頓省新城縣美春A-2工業園區	來料加工	USD 9,000,000	USD 9,000,000	-	100	738,690	17,570	17,570	註 2
	PTS	印尼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USD 2,500	USD 2,500	2,500	0.01	78	22,733	-	註 2

註 1：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逆流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投資收益以及集團公司間未實現銷貨依買方稅率之調整。

註 2： 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三芳國際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202,976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7
				其他收入	15,336	依合約規定	-
				應收帳款	69,962	月結 30～45 天收款	-
				其他應收款	22,995	月結 30～45 天收款	-
		GII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288,136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9
				其他收入	35,874	依合約規定	1
				應收帳款	118,081	月結 30～90 天收款	1
				其他應收款	117,735	月結 30～90 天收款	1
		東莞福倉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53,735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2
				應收帳款	23,896	月結 30～120 天收款	-
				其他應收款	7,699	月結 30～120 天收款	-
		PTS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62,563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5
				其他收入	17,386	依合約規定	1
				應收帳款	199,511	月結 30～120 天收款	1
				其他應收款	294,366	月結 30～120 天收款	2
		福控精密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921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應收帳款	33,177	月結 30～120 天收款	-
				其他應收款	2,274	月結 60 天收款	-
		福裕先進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5,800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應收帳款	2,369	月結 30～90 天收款	-
				其他應收款	181	月結 30～90 天收款	-
1	三芳發展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64	月結 30～90 天收款	-
		GCL	子公司對子公司	長期應收款	289,665	依合約規定	2
		GII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36	月結 30～90 天收款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2	三芳國際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 11,786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應收帳款	6,220	月結30～60天收款	-
		GII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368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其他收入	39,506	依合約約定	1
				應收帳款	363	月結30～45天收款	-
				其他應收款	56,572	月結30～45天收款	-
		PTS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41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應收帳款	40	月結30～60天收款	-
3	GII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25	月結30～90天收款	-
		三芳國際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59,335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2
				應收帳款	20,630	月結30～90天收款	-
				其他應收款	32	月結30～90天收款	-
		PTS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90,946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6
				應收帳款	33,215	月結30～120天收款	-
		SFV	子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收入	11,186	依合約規定	-
				其他應收款	83,466	依合約規定	1
				長期應收款	868,995	依合約規定	6
4	東莞福倉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9,872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應收帳款	4,238	月結30～60天收款	-
				其他應收款	311	月結30～60天收款	-
		MPL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4,868	依合約規定	-
		PTS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39	月結30～60天收款	-
5	MPL	三芳國際	子公司對子公司	加工收入	112,482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4
				其他應收款	30,287	月結30天收款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6	SFV	GII	子公司對子公司	加工收入	$ 196,338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6
				應收帳款	84,607	月結 30 天收款	1
7	福控精密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11	月結 90 天收款	-
		貝達先進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7,718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應收帳款	3,994	月結 90 天收款	-
8	福裕先進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48,045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2
				應收帳款	14,596	月結 60 天收款	-
9	PTS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9,333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應收帳款	4,250	月結 30～60 天收款	-
		GII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766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應收帳款	754	月結 30～60 天收款	-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三芳控股	泰皇島福勝化學制革有限公司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USD 13,04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3,020 (USD 1,000 千元)	$ -	$ -	$ 33,020 (USD 1,000 千元)	$ -	7.29 (綜合持股比例 7.67%)	$ -	$ -	$ -
三芳控股	煙台萬華超纖股份有限公司	超細纖維合成革、聚氨酯合成革、氨酯樹脂及助劑之生產銷售	RMB 50,00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1,174 (USD 604 千元)	-	-	21,174 (USD 604 千元)	-	8.00	-	-	-
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	東莞黃江寶亮鞋材廠	來料加工	HKD 14,966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62,893 (機器設備 USD 1,941 千元) (註 1)	-	-	62,893 (機器設備 USD 1,941 千元)	-	- (註 2)	-	-	-
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	東莞寶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USD 5,516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註 3)	-	-	-	(7,703)	100	(7,703)	161,171	-
Brave Business Holding Limited	東莞福倉鞋材有限公司	人工皮革、合成樹脂及其他材料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USD 16,00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註 4)	-	-	-	1,958	100	1,958 (註 6)	462,929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5）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7,087 （美金 3,545 千元）	$1,062,216 （美金 33,591 千元）	$ -

註 1：本公司於 99 年申報轉投資公司英屬維京群島 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 自 85 年起以不作價方式提供價值 HKD14,966 千元之機器設備予大陸東莞黃江寶亮鞋材廠一案，並於 99 年 3 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註 2：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 實質 100%持有東莞黃江寶亮鞋材廠來料加工經營業務，惟並未登記持有其股份。

註 3：係由英屬維京群島三芳國際有限公司投資英屬維京群島 Megatrade Profits Limited(MPL)，再由 MPL 以機器設備 USD5,516 千元投資東莞寶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註 4：係由英屬維京群島三芳發展有限公司投資香港 Brave Business Holding Limited（BBH），再由 BBH 匯出投資款 483,110 千元（現金 USD13,250 千元及機器設備 USD2,750 千元）。

註 5：依經濟部 97 年 8 月 29 日經審字第 0970460680 號令修正發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參點修正案，本公司係取得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業範圍證明文件（104 年 7 月 30 日經授工字第 10420418870 號函）之企業，是以對大陸地區投資無上限之規定。

註 6：投資損益係依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